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: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
承辦人:朱鴻如 電話:03-5249617#9

電子信箱: 041100@ems. hccg. gov. tw

受文者:新竹市北區北門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1年8月8日 發文字號:府教學字第1110120805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(376580000A_1110120805_ATTACH1.pdf、

376580000A 1110120805 ATTACH2. pdf)

主旨:轉知原住民族委員會「原住民族日的由來-8月1日『山 胞』正名為『原住民族』」1份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體育署111年8月4日臺教體署全(二)字第 111002819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原住民族日係紀念原住民族藉由正名運動,以「原住民」 取代「山胞」的稱呼,並歷經10年的抗爭,終於在1994年8 月1日,將「原住民」的稱呼正式納入憲法,1997年將「原 住民」再正名為具有集體權概念的「原住民族」。本年係 將「山胞」正名為「原住民族」28週年(原民會來文誤植為 27週年)。

正本: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

副本:本府教育處電2022/08/08



第1頁,共1頁